

证券代码：300158

证券简称：振东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1-064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终止了2021年2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所决议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- 3.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，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21年6月1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年6月17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：2021年6月17日上午9:15至2021年6月17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创业路18号振东大厦

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

5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安平先生

7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人，代表股份462,520,553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45.0144%。其中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，代表股份401,128,098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39.0394%，现场回避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，代表股份392,928,198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.2414%。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1人，代表股份61,392,455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5.9750%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2人，代表股份68,992,455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6.7146%。其中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，代表股份7,6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7397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1人，代表股份61,392,455股，占

公司总股份的 5.9750 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9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9,592,35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 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 %。此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68,992,45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 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 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

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股东决议》；
2. 《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7 日